

证券代码：300394

证券简称：天孚通信

公告编号：2024-054

苏州天孚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天孚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1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包含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各级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为准）的综合授信额度。该授信额度的有效期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情况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及资金安排，公司及子公司（包含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各级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10亿元（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为准）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的品种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贸易融资、票据贴现等。具体拟申请额度情况以与银行签订的协议为准。上述授信额度不等于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额度应以银行与公司及子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公司董事会将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在上述授信额度内签署与本次授信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法律文件。

二、申请银行授信额度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是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可以促进公司业务发展，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相关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4年8月21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为准）的综合授信额度，该综合授信额度的有效期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在上述授信额度内签署与本次授信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法律文件。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4年8月21日，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监事会认为本次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事项有利于公司及子公司经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的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的影响，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为准）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的品种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贸易融资、票据贴现等。

四、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苏州天孚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2日